

修正規定 附件六：寺廟變動登記申請表

臺北市寺廟變動登記申請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寺廟名稱			原登記字號										北市民宗字第									
所在地			區里鄰路(街)段巷弄號宗教別										建別		建							
寺廟變動	類		別		原登記情形				變動後情形				變動原因		備考							
	寺廟名稱																					
	所在地																					
	登記信徒或執事人數																					
	組織章程																					
負責人	職稱		姓名		法名或道號		性別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		電話		原登記人		變動原因			
	負責人																					
變動	產方生式		原登記產生方式				變動後產生方式				變動原因				備考							
財產變動	增加或減少		土地或建築物		面積(平方公尺)		積價(新臺幣:元)		所在土地所有權人		證明文件		變動原因		備考							
變動	存款種類		原金額(元)				變動後金額(元)				存款種類		原金額(元)				變動後金額(元)					
			元				元						元				元					
變動	原登記財產總額				元				變動後財產總額				元									
法物變動	名稱		數量		保存狀況		備考		名稱		數量		保存狀況		備考							
變動	原登記法物總數				件				變動後法物總數				件									
人口(住眾)變動	增加或減少		姓名		法名		性別		出生日期		與本廟關係		變動原因		變動後負責人印鑑							
人口(住眾)總數			原登記			人			變動後			人										
申請人(負責人): 簽名(蓋章)																						